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6年10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10月21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2名。监事会主席师召辉先生授权委托监事翁长文先生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监事何小荣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张冰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经审议和举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年10月26日